

这山野真好；斜坡真好！值得所有的鸟为之惊叫。

这个春天，我赶上了最早一首赞歌，最先一场爱情。这里就是余井。余井真好，一切都安顿得最好：眺望天柱雄姿，它位置最好；俯瞰花开的沃野，它角度最好；云彩恋爱的美妙，天空和大地都感觉最好。

春天了，流淌和演奏都到达最好。几乎没有什么不是最好，风里隐藏好多贴心的心思；花茎在缝隙刚好展开一个性感的词，正在排比的细微的声音也在近旁刚好献出一宗恰当的修辞；端着杯子的花骨朵，刚好都在给出一支支响亮的喇叭；那棵一直耽于冥想的松树，不再抱紧它的针叶和松香，刚好就突然打开了自己，并且要去拥抱从屋檐上漏下来的一缕阳光。

花的呼应缓解了天空的无言；树在数它一日比一日更繁茂的叶子；草芥在拥抱旋律更多的琴弦；每一个生灵都善于吟唱。

这是我第一次踏入余井，一切都是最好：地段最好；地形最好；地貌最好。尤其是被爱带到这里来的人们，脸上露出的笑容更是最好。

似乎以前我曾经遗憾地错过的，这里都有。风在转弯的时候，总会碰到一些值得它频频回身的东西，没有谁愿意退到爱的后面，所有的生长都是争先恐后，就连从不让人待见的荆棘都出落得如此漂亮。借此，我就知道，余井一定是

余井访水

司舜



拔清波 李海波 摄

一个美好的地方。

都说余井因水而名，其中波浪最汹涌的水，走得更远的水，其实是指一个人，这就更确定余井绝非平庸之地。那个人就是张恨水，一代文学奇才，中国通俗小说大家。张恨水的多产和作品的畅销都被世

人公认。社会评价他是民国言情第一写手，具有国民级别，是文坛的“顶流”。三千万字一百一十部著作，那是一条川流不息的文字长流。

幸哉余井，有张恨水这么一条大河。但余井有更多的水流，就连名字都有水要溢出。这就是井水，

那是一座座竖着的河流，收藏聚集了月光和阳光的总和。水是那么闪亮，难怪心爱的人都不会走远。有一座井水多么有幸，让每一片时光都获知纯粹。

余井，还与另外一条最好的水流相依相伴，那就是皖水。春天的皖水抚摸的都是开始温热的大地，它明显多了些许感慨，满满都是涟漪，水带着水在奔涌，一朵浪花抢上来，另一朵浪花躲下去，它们在一首诗中反复盘旋。远远地看，皖水那弯弯的腰身挑起了两岸繁复的春天，带着一路上不断跟随着的知己一般的阳光，它要跑向它要去的远方。浩荡的水流，携带那么多珍珠的水流，含着那么多热泪的水流，正在把最神奇的自然意象演练给我和我们，谁能不说它是最好呢？最好的从来都是匍匐，从不缺席，主动参与，并一路酿造最好的音符。当两岸花朵全部铺满波浪般的喜悦，所有的一切都在为稼穡的丰满以及更多绚烂的色彩与氛围做漫长的前奏，它已提前做足呼喊的准备。

春天最好的修行，就是不辞辛劳，共享美好。一只鸟顺着河流里的波浪飞起，它不仅仅是河面上的一道悬念，而且还是一个谜底。

这时阳光在密林间，小声地读了一首诗，之后，缓缓下山，将更多的诗句逐一放在河水里。

在余井逐水，看不尽，也看不厌。

队里死了牛

马小江

都过去这么多年了，提起牛，我还会想起过去大集体时期，生产队饲养室里养的那些牛。

“各家各户到生产队饲养室分牛肉了！”1970年代中期，春日里一个晴朗的下午，伴随着生产队会计老严一阵阵瓮声瓮气的吆喝，村人便知道生产队里又死了一头牛。于是，就有人手里提着个搪瓷盆或者竹篮子，匆匆向队里的饲养室走去。

父母去地里干活，家里没其他人，我放下手中的作业，迅速跑到灶房，顺手拿起锅台上母亲平时和面用的那个盆儿，锁上家门，汇入到去饲养室分牛肉的人群里。一路上，老人与孩子居多，能干活的人都去了地里。大伙儿有说有笑，个别调皮的大男孩，还不停地用手敲得盆底“当、当、当”直响，嘴里嘟嘟着：“这回又有牛肉吃了，真好！”走在一旁的老王头慢吞吞地说：“好瓜娃哩，快别说这种傻话了，要是照这样下去，队里的牛慢慢地死完了，等到秋麦两料庄稼活下来，又要让村里的男人们当牛了，得是不让你们这伙碎娃干？一个个瓜兮兮的。”说完，老头将手里的旱烟锅子在路旁一棵老槐树上狠狠地掸了几下，倒出烟锅里燃尽的烟灰，伴随着一阵阵上气不接下气的剧烈咳嗽，终于吐出了一口黏糊糊的口水。

刚跨进饲养室那副又宽又大的栅栏门，只见饲养员大锣老汉一个人静静地蹲在门后北墙拐角里，“吧嗒吧嗒”地抽着旱烟，一抹如血的夕阳斜照

在他那张略显悲愤的脸上，那悲愤之中带着些许忧愁。老汉生来嗓门就大，说起话来高嗓门大嗓门，声音就像敲响的铜锣，极富穿透力，因此，早年就得了个大锣的外号。他天生是个秃子，斜阳下，额头显得更加光亮。一张酱红色的脸上千沟万壑，前额上的皱纹，宛若黄土高原上那一道道起伏的梯田。老汉是个老党员，是村里出了名的积极分子，一向对生产队里的事情尽职尽责。就拿当饲养员来说吧，老汉把队里牲口的命看得比自己的命还值钱。平日里，给牛马往槽里添草加料非常及时，铡草时将割回来的苜蓿用铡刀铡得碎碎的，拌料时将玉米料和麦秸、苜蓿搅得匀匀的。他时常给另外两个饲养员说：“喂牲口时，有料没料，四角搅到。”唯恐牲口们吃不好。冬天大铁锅里烧热用来饮牲口的水，他每次都要用手伸进去试了再试。他每次给牲口打料时，总要把那些个发霉变质的玉米粒拣出去，唯恐牲口们吃坏了肚子。遇到下雨天，怕牲口圈里潮湿，总要把牲口圈用干土垫了再垫。到了盛夏，酷暑难耐，蚊虫肆虐，他都会赶着太阳的阴凉，把牲口拴好，以防牛马受热中暑。没事时，就在牲口停卧的上风头，燃上一堆麦糠，浇上水，让滚滚浓烟驱走牲口身上的蚊子和牛虻。到了冬春两季，把牲口拴在能见到太阳的地方，尽可能为它们提供一个舒适的环境。尽管这样，但还免不了死牲口的现象发生。因

此，每当饲养室死上一头牛，大锣老汉都要伤心好几天。这不，今天老汉一个人蹲在那里抽闷烟，一筹莫展，满脸不高兴的样子就是足够的证明。

饲养室里的库房门口，等待分牛肉的人，自觉地排起了一行扭七裂八的长队，一口平时给头牯烧热水用的大铁锅里，盛放着多半锅杀好洗净的牛肉。大锅旁边的两条长凳上，摆放着一张大案板，雇来的屠夫正在用砍刀将牛肉一块一块进行分割。因为每家每户的人数不同，分得牛肉的数量各异。砍刀每一次砍下去，似乎都砍在了村里大人们的心坎儿上，溅得牛肉里的血水到处都是。屠夫脸上，额头上留下的血点，加上他那双浓黑而修长的剑眉，让人看了心里瘆得慌。

分牛肉时，大伙儿很少说话。因为大人们心知肚明，在那个年代，人们平常缺衣少食，整天跟饥饿抗争，更何况牲口呢？每年到了开春前后，青黄不接，平日里由于牲口们缺少足够的饲料，营养上严重不足，长年累月干的又是力气活，因而没有丝毫的抵抗力，稍微伤风着凉得个病，就算请来兽医，一般也很难逃脱死亡的厄运。各个地区的农村，那个时候，死牲口也是常有的事。牲口死了，村里给社员就按人头的多少把牛肉分了，拿回家煮了吃。

天快黑的时候，父母从田里干活回到家里，也听说了队里分牛肉的事。我说：“妈，我饿了，家里又没有馍，咱晚上就煮牛肉吧！”父亲说：“煮

就煮吧，反正牛也死了，那实在是没办法的事。”于是，父亲把牛肉洗干净，用菜刀分割成拳头大的小块儿，放进盛好水的锅里，再用一块纱布包上一小撮花椒和几颗八角，撂进锅里，撒上些盐，盖上锅盖，锅下架起干树枝，招呼我拉起了风箱。很快，灶膛里干树枝燃烧时发出了“哗哗破破”的声响。灶房外，只听父亲对母亲说：“碎娃还是瓜，永远不懂大人们的心思，还是当娃好啊。等将来种地的时候，村里的男人们又该当牛了，要是啥时候咱国家也能实现农业机械化就好了。”

第二天早上去上学的路上，我一问几个同伴，昨晚家里都吃的牛肉。

岁月沧桑，时光流转，四十多年一晃而过。如今，每每想起那段艰难岁月，还有那些可怜的牛，心里总是疙疙瘩瘩的，让人难受。

